

惠州仲恺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惠仲规建〔2021〕48号

仲恺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与惠州 仲恺高新区建筑行业协会、惠州仲恺高新区 房地产行协会脱钩的通知

各有关企业：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民政部等十部门《关于全面推开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的实施意见》（发改体改〔2019〕1063号）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民政厅《关于做好全面推开广东省地方性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工作的通知》（粤发改体改函〔2019〕3911号）的要求，经惠州仲恺高新区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有关部门联合审定，我局已完成与惠州仲恺高新区建筑行业协会、惠州仲恺高新区房地产行协会机构、职能、人员、资产财务、党建外事“五分离、五规范”脱钩改革，不再与惠州仲恺高新区建筑行业协会、惠州仲恺高新区房地产行

协会有主办、主管、联系或挂靠关系。脱钩改革后，我局将依职能依法依规对惠州仲恺高新区建筑行业协会、惠州仲恺高新区房地产行协会履行指导职责。

特此通知。

仲恺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3月17日

(联系人：李藕清；联系电话：2609072)

抄 送： 区两委办、区党群办、区宣教文卫办、区科技创新局、
区财政局、区社会事务局、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惠州仲恺高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综合科 2021年3月17日印发
